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14-006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联控股	股票代码	0000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孔庆富		沈 华
电话	(0755)83667450 83667257		(0755)83667450 83667257
传真	(0755)83667583		(0755)83667583
电子信箱	kongqf@udcgroup.com		shenh@udc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192,607,974.63	348,119,741.57	-44.67%	506,728,64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814,380.99	59,012,399.85	35.25%	69,408,57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275,314.36	58,622,365.74	-68.83%	69,108,60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5,751,989.11	-166,836,997.20	-59.29%	-434,705,808.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0	0.0525	35.24%	0.06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0	0.0525	35.24%	0.06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	3.33%	1.01%	4.07%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4,195,887,407.95	4,267,243,630.88	-1.67%	3,862,281,77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73,889,510.97	1,803,263,889.99	3.92%	1,738,131,360.09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3,9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09,93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2%	352,049,301	352,049,301		
徐洁	境内自然人	0.29%	3,300,000	3,300,000		
叶莹	境内自然人	0.27%	3,000,000	3,000,000		
广州合成纤维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3%	2,617,474	2,617,474		
管进文	境内自然人	0.22%	2,492,117	2,492,117		
方秀兰	境内自然人	0.18%	2,021,699	2,021,69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78号	其他	0.18%	2,016,100	2,016,100		
柳斌	境内自然人	0.16%	1,835,600	1,835,600		
上海凯二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4%	1,601,997	1,601,997		
黄树争	境内自然人	0.14%	1,563,399	1,563,3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华联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系和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柳斌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835,600股。报告期末,股东黄树争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60,399股,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3,000股,合计持有1,563,399股。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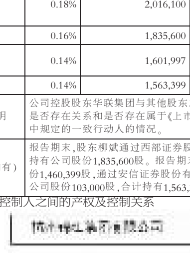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形势分析与看法

2013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和销售金额分别为13.06亿平方米、8.14万亿元,同比增长17.3%和26.3%,量价齐增;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19.8%,国内房地产市场继续保持着平稳增长的运行态势。2013年国家财政收入12.91万亿,同比增长10.1%,其中,房地产占全部财政收入的15%,为国家财政主要的来源渠道之一。

国际方面:2013年,世界经济继续缓慢复苏。三大经济体中,欧元区稳定经济措施起效,艰难摆脱衰退,但仍为负增长;美国量化宽松和日本激进措施收效,美日经济有所改善。发达国家的政策动向是影响世界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特别是美国的"财政悬崖"问题,其逐步退出QE政策引发国际资本撤离发展中国家,造成相关国家本币大幅贬值,发展中国家面临较大的输入型通胀压力,国际金融市场或将继续波动,制约和影响世界经济的复苏进程,总体看来,世界经济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的缓慢复苏态势。

国内方面:2013年,全年GDP(56.9万亿)同比增长7.7%,全年CPI控制在2.6%;货币供应量M2(110万亿)同比增长13.6%。国内经济保持着平稳运行态势,但存在下行压力,经济增长动力仍然依靠固定资产投资为支撑的发展运行模式。由于需求继续疲弱,国内目前有色、钢铁、水泥等行业产能过剩现象较为严重,国内经济的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之路,任重道远。2014年GDP增长目标7.5%,CPI目标控制在3.5%,货币供应量M2增长目标为13%,与2013年目标任务基本一致。我国当前经济增长动力明显不足并存在下行风险,通胀与通缩压力并存,预期2014年在国家灵活调控措施助推下,国内经济继续保持平稳运行格局。

房地产行业方面:2013年房地产市场继续保持健康、平稳的良好发展势头,一线城市房价上涨幅度过大,偏离政策调控预期。国家对房地产实施严厉调控仍将持续:一是继续抑制投机和投资性需求,支持合理自住及改善性需求;二是通过增加保障房和中小户型住宅供给等措施平抑房价,房地产调控坚持惠及民生和回归住宅的居住本质。虽然2013年房地产市场继续保持了平稳增长势头,但随着严控政策持续,利率市场化加速发展,企业融资成本增加,市场流动性偏紧等因素合力制约下,近期国内房价开始松动、分化,成交量下滑明显,特别是二三四线城市房价。另外,银行已取消首套房优惠利率或上浮,国内房地产行业或现拐点,市场前景渐趋白热化。

2014年,国家对房地产调控取向转为:针对不同城市情况进行分类调控,将增加中小户型商品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供应,并成立不动产登记局,进一步规范市场行为,抑制投机、投资性需求。国家2014年计划保障房新开工700万套,建成目标480万套,住宅市场"双轨制"(商品房+保障房)供给效应持续扩大,以及调控措施持续从严、从紧,预期对普通住宅商品房市场将构成一定冲击。

由于我国经济长期向好趋势并没有改变,房地产投资增长对稳定或拉动我国经济增长的作用不可忽缺。改革是最大的红利,中国城镇化、现代化进程远未结束,影响深远,国务院近日施行"三个1亿人"工程,即促进1亿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改造1亿人居住的城镇棚户区和城中村,引导1亿人在中西部地区就近城镇化,并相应出台了《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城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由之路,破除城乡二元结构的重要依托,有鉴于此,房地产进行分类调控取向或因地制宜的调控措施就势在必行了。另一方面,户籍制度改革和居住证制度将有利于加快推进城镇化进程,相应带动房地产需求。因此,土地红利或是最大的制度红利,结合我国三十多年来一直都是采取以固定资产投资主导下的经济增长模式以及房地产在维护国内经济平稳运行中的支柱性地位和作用,我们预期未来国内房地产市场继续沿着政策调控方向运行,房价或将松动,不同区域房价的差异化、差别化特征或将越来越明显,但房地产行业调控既要严控又将严防,防止行业在严控之下出现资金量断裂等系统性风险,引发经济危机和金融动荡,因此,我们预期2014年国内房地产市场仍将保持健康平稳的运行态势。

(二)、风险因素分析

1、政策调控风险。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实施的严厉调控仍将持续,随着利率市场化进程、不动产登记制度以及银行收紧房贷等影响因素的持续发酵,房地产市场环境与经营环境越发严峻,若在建、拟建项目缺乏足够资金支持,公司扩张速度甚至日常运营都会受到制约和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国内保障房运行机制日趋成熟,日前又强调将增加中小户型商品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供应,商品房住宅市场竞争或趋向于白热化,房地产企业存在去库存化压力,或对公司经营目标及销售计划构成影响。

3、经营风险。公司目前正处新建、拟建项目资金投入的高峰期,如果资金需求缺口问题不能有效解决,项目存在延期开发、延期竣工的风险。

4、其他风险

一是更新单元项目的申报进度及周期的不可控性会直接影响该项目的开发进度、工期;二是天气等不可预测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发生,会直接影响工期。

(三)、公司策略与应对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国内形势及严厉的行业调控现状,公司将认真研判形势,通过调整经营思路和策略,审时度势,推动企业稳步拓展和持续健康发展。

1、秉承"诚信、稳健、创新、超越"的经营理念和"文化、生态、健康"的地产开发理念,坚持"城市综合体开发运营商"的发展定位,继续把现有的土地资源或项目分别打造为中、高端或别致的城市综合体或精品楼盘,使其成为区域内的地界标杆性建筑。

2、无论是分类调控或者是"三个1亿人"工程,其实质都是通过增加保障房、增加中小户型商品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供应,实现惠及民生,还原住宅居住之目的。侧重于中小户型的住宅开发,应合乎政策导向、市场需求导向,因此,公司拟对住宅项目实行差异化经营策略,积极研究并拟定以开发中小户型为主的精装修房型的专项规划设计方案。

3、进一步加强对经济形势、政策和行业形势的前瞻性研究,增强预判力,提高对风险因素的控制力和应变能力。去年,公司在建、拟建或筹建特别是更新单元等地产项目,其建设进度、申报进度都不同程度受到了一些影响,没有达到计划预期,有客观原因也有主观因素所造成。主观方面的问题需要我们努力克服和解决,通过加强技术管理队伍的素质教育,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增强预见性、计划性和主观能动性,同时加大监理单位监督力度和施工单位现场施工的组织、协调,既要保证施工质量,又要确保工期。在客观因素制约而造成延误开发进度的特别是更新单元项目方面工作,在及时调整开发计划的同时,力争把前期规划设计、工程建设计划等做得更加细致,提前做好对突发事件或不确定因素的预判及应变措施,以确保更新单元项目能够按期竣工。

4、未来1-3年,公司在深圳、杭州和千岛湖的几大房地产项目同时开工或正在进行建设,为资金投入高峰期,项目尚存在较大的资金缺口。房地产为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融资能力体现房企竞争能力。公司将以财务部为核心,统筹和加强各房地产项目的投融资服务:一是根据各项目建设进度,拟定筹融资和使用计划方案,创新融资方式,提高筹资、融资能力;二是财务部门切实做好保障服务,确保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同时做好企业大额资金统筹与运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合理利用资本市场,积极探寻切实可行的融资方式和融资方案,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四)、2014年经营计划及重点工作

1、房地产业务

(1)、杭州方面

要坚持高标准、高要求,全力做好"钱塘会馆"项目的工程完善、竣工验收和销售,以及"全景天地"项目的工程建设和前期销售准备工作,同时还要努力提高"时代大厦"项目的出租率,做好招租及租赁管理服务工作。

"钱塘会馆"项目:工程建设方面:加快推进该项目的工程完善和完成各项验收工作以及竣工备案手续,满足交付使用条件和结算要求,保证能如期开盘销售,并实现年内入伙交付。销售方面:面临精装修房拟改为毛坯销售的策略调整,需要制定切实可行营销策略方案指导营销工作方向及营销全过程。同时,要完成该项目宣传推广物料的设计和制作,做好营销队伍建设及销售现场接待管理等工作。2014年力争完成20%以上销售目标。

"全景天地"项目:工程建设方面:力争完成总包施工和幕墙施工,确保精装修工程进场实施,完成样板房精装修,公寓具备竣工验收条件。销售方面:重点做好该项目产品优化工作和前期营销策略定位,对其产品定位、市场定位、目标客户需进行详细的分析与论证,理清营销策略的思路和方向,同时,根据营销计划要求,可开展现场展示、物料设计、销售资料等相关准备工作。2014年力争实现全景天地2号楼(公寓)取得预售许可证。

"时代大厦"项目:拟通过不断优化办公环境设施,完善功能化配套,加大招租力度,进一步提高该办公物业的出租率。

千岛湖"半岛小镇"项目:一期开工建设。2014年上半年实现土石方道路边坡挡墙开工,下半年土建项目开工,年底前一期会所土建结顶,并完成样板房建设方案。同时,编制完成营销策划方案和项目推介方案等,做好销售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2)、深圳方面

以宝安区"新安华联片区"项目的工程建设为重点,同时做好南山"华联工业园区B区"项目的动工前的筹划工作和A区块项目的立项申报工作,做好更新单元项目建设资金的筹集和使用安排。

宝安区"新安华联片区"项目:该项目将进入全面施工建设阶段。争取早日完成该项目的各类设计、施工等前期报建审批,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力争2014年6月30日前完成桩基础施工。2014年12月31日前完成地下室施工并做到±0出地面,实现2016年9月竣工,2016年底入伙工作目标。

南山区"华联工业园B区"项目:2014年上半年完成专项规划方案报批、公示等工作,同时做好项目市场定位、产品定位等分析论证工作,2014年底前完成旧厂房拆迁。

2、物业管理业务

推进华联物业集团化运作,稳中求进,积极探索多元发展,不断提升物业集团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竞争实力。一是加快完善健全管理架构,加大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积极稳妥地推进集团化运作。二是积极开展房地产经纪和社区有偿服务等多种经营。通过人员配备、搭建制度体系、整合市场资源,尝试开展房地产经纪、社区网络营销、分包政府工作等多种经营,增加收益。三是向管理要效益,进一步增强成本意识,推行节能节流工作,科学控制成本,挖潜创收,实现物业集团的集约化、专业化和精细化管理。四是继续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紧贴市场,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开展市场调研分析,确立目标市场;培训和锻炼市场竞争开拓团队,一旦确定市场目标,将及时组织有关人员精编投标书和物业服务方案,适时展开市场拓展工作。

2014年,物业集团还要同时做好"时代大厦"、"星光大道"一期项目等常规物业服务,以及"钱塘会馆"、千岛湖"游客接待中心"等项目的前期物业服务工作,及时介入并做好"星光大道"二期、宝安区"新安华联片区"项目等新建项目的前期物业管理准备工作。同时,要加强对高端物业服务管理的学习和研究,学习先进经验和管理方法,为公司在建、拟建高端项目的服务管理做好充分准备。积极探索跨区域协作管理的新模式,对华联所属物业实行统一规划、统一管理、整合资源,通过提高管理质量、服务水平和品牌形象,促进华联产品牌增值,更好地服务于华联地产战略发展。

春华秋实。经过近几年的艰苦努力与精心筹划,公司在深圳、杭州、千岛湖等地产项目同时开工建设,自2014年开始陆续进入销售期,公司房地产主业开始进入良性发展阶段。目标明确,任务繁重,我们将恪守华联稳健经营作风,以业绩为导向,效率为原则,真抓实干,奋发图强,努力开创地产主业的新局面,实现每年有项目结算之目标。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已将深圳华联置业持有的深圳市华达新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本期不再将华达新置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华联控股 股票代码:000036 公告编号:2014-005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4月19日在杭州UDC·时代大厦B座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发出时间为2014年4月9日,会议通知主要以邮件、传真、电话方式送达、通告。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炳根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事项如下:

一、本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本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的详细内容同日单独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06

三、本公司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本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3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9,814,380.99元,加上上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414,834,332.42元,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94,648,713.41元。

由于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实施的严厉调控仍在持续,随着利率市场化的快速推进,银行收紧房贷等因素影响,房地产企业将面临融资难、融资成本上升等问题。公司目前在深圳、杭州、千岛湖的地产项目同时开工建设,正处于项目建设和资金投入高峰期,公司拟将2013年度盈利运用于在建地产项目。另外,公司2013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因此,公司董事会提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上述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的详细内容同日单独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07

六、关于预测2014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董炳根、丁跃、胡永峰、李云、张梅、倪苏俏回避表决。本议案的详细内容同日单独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08

七、关于聘请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报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聘任2014年常年法律顾问的议案;

同意续聘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4年常年法律顾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事宜。

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事宜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华联控股 股票代码:000036 公告编号:2014-008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测2014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测2014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规定,公司需要预测2014年关联交易金额,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现就公司2013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及预测2014年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指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深圳华联置业")、深圳市华联物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华联物业集团")和浙江兴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浙江兴财公司")与控股股东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华联集团")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常年办公场所和华联宾馆租赁管理业务。

本公司持有深圳华联置业、华联物业集团、浙江兴财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68.70%、81.39%和70%。

1、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为373.41万元,占公司2013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0.2%,其中:

(1)本公司租用华联集团写字楼作为办公场所的费用24.61万元。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联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用华联集团写字楼作为办公场所的费用11.18万元。

(3)深圳华联置业和华联物业集团租用华联集团写字楼作为办公场所费用合计308.67万元。

(4)浙江兴财公司租赁华联集团关联企业浙江华联杭州湾创业有限公司(下称"浙江华联公司")房产作为办公场所费用28.95万元。

上述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没有超过年初预计的400万元。

2、公司预计2014年关联交易事项交易金额不超过2,900万元,占公司2013年末净资产的1.55%,其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400万元、深圳华联置业向华联集团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投资")出售四套城市山林住宅总价约2,400-2,500万元(以评估机构估价为准)。

(1)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400万元

1)本公司租用华联集团写字楼作为办公场所的费用预计25万元。

2)深圳华联置业和华联物业集团租用华联集团写字楼作为办公场所费用预计345万元。

3)浙江兴财公司租赁华联集团关联企业浙江华联杭州湾创业有限公司(下称"浙江华联公司")房产作为办公场所费用预计30万元。

(2)房产交易预计不低于2,400万元

深圳华联置业拟将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大道与内环路交汇处华联城市山林花园二期7栋14-7B(132.73m2)、7栋14-7C(132.73 m2)、9栋19-21A(190.44 m2)、9栋19-21C(155.19 m2)共四套住宅用房产以市场价格出售给华联投资,四套住宅合计面积611.09平方米。该四套住宅房产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估算,目前市场价值为2,479.97万元,折每平方米售价约4.06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1、华联集团

华联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31.32%股权。

该集团成立于1983年8月,注册资本为9,061万元,注册地: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发展大厦16层。法定代表人:董炳根。经营范围:化工、纺织、服装等产品的生产经营(生产场地执照另办);进出口业务;工程承包建设及进出口所需工程设备、材料、劳务输出;对外投资,技术咨询服务;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及租赁服务;汽车销售(含小汽车)。

2、华联投资

该公司成立于1988年2月,注册资本为6,320万元,注册地: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发展大厦16层。法定代表人:董炳根。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开展技术咨询、技术合作配套和原材料调剂。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华联投资为华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持有94.94%股权。

3、浙江华联公司

浙江华联公司为华联集团控股子公司华联投资的下属企业,持有45%股权。

该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成立于:2004年1月,注册资本:2,990万美元,注册地:杭州市滨江区时潮广场二层(闻涛路北),法定代表人:董炳根。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基建项目管理和服务、物业管理。(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华联置业和华联物业集团分别租用华联集团位于深圳市深南中路的"华联大厦"写字楼、租赁管理"华联宾馆"(21-22层)、浙江兴财公司租用浙江华联公司房产作为办公场所。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华联置业公司将"城市山林"尾盘四套住宅出售给华联投资。

四、定价政策、依据及相关内容

1、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办公用房租赁的价格与华联集团的其他租户租赁价格一致;华联宾馆以委托经营方式进行,价格比照邻近同档次宾馆、酒店定价,超出定价盈余部分归公司所有。

2、出售给华联投资的四套住宅,需要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事务所出具估价报告,以市场价格定价,确保公允性。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租金按月以现金方式支付。

2、上述四套住宅房产交易总价拟定为2,479.97万元,所需资金由华联投资自筹解决,支付方式为一次性结清。本交易事项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双方正式签署购销合同。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不适用。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正常业务开展以及管理工作协调的需要,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

向华联投资出售的四套住宅,定价依据为市场价,定价合理公允。本次交易的目的主要盘活存量房产,快速变现,补充流动性。本次交易将为本公司增加投资收益760万元。

八、年初至披露日与华联集团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额

1、上述四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合计金额约95万元;

2、华联集团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60,000万元、提供现金财务资助额度40,000万元,担保实际发生额10,000万元。

3、本公司为华联集团(含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额度为100,000万元,实际发生额50,000万元。

上述2-3项担保事项已履行股东大会批准程序。

九、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通过事前审核,认为: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维持日常正常业务开展以及持续发展与稳定经营所需,交易定价遵循了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交易定价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同意公司将《关于预测2014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华联控股 股票代码:000036 公告编号:2014-009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4月19日上午在杭州UDC·时代大厦B座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召集人黄小萍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

一、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通过审议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监事会认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向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年报编制和审核人员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对《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四、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关于预测2014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六、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3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及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对防范和控制经营管理风险,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目前内部控制组织机构较为完善,能够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立并健全覆盖公司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度制定、修订及时,内容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内控制度体系有力保证了公司规范治理和日常生产活动的正常进行,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有力保障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切实维护股东权益。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上述议案有关内容请查阅2014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4-028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城电脑	股票代码	0000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镇		龚建凤
电话	0755-26634759		0755-26634759
传真	0755-26631106		0755-26631106
电子信箱	stock@greatwall.com.cn		stock@greatwall.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77,858,636,643.28	79,751,624,597.77	-2.37%	76,467,965,36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486,339.57	-239,527,647.06	--	101,250,02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7,112,115.56	-317,035,925.54	--	-49,365,85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5,084,238.09	4,562,843,922.30	-85.86%	637,063,459.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181	--	0.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181	--	0.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8.02%	9.07%	3.04%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39,225,526,460.61	39,183,620,435.79	0.11%	32,800,295,56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81,778,115.00	2,821,908,282.25	-4.97%	3,149,119,639.14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102,138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95,528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92%	713,647,921	0	无质押或冻结	0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0%	35,714,285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宏源证券-建行-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7,790,000	0	--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境外法人	0.18%	2,379,993	0	--	--
倪华	境内自然人	0.18%	2,363,111	0	--	--
陈浩勤	境内自然人	0.16%	2,126,960	0	--	--
张少旺	境内自然人	0.14%	1,875,000	0	--	--
北京小光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3%	1,770,000	0	--	--
中国农业银行-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2%	1,630,590	0	--	--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诺亚大成A股精选一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2%	1,600,000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控股子公司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浩勤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06,952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20,008股,实际合计持有2,126,960股。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的世界经济仍处于政策刺激下的脆弱复苏阶段,总体形势相对稳定,但继续向下滑行,维持着"弱增长"格局。发达经济体总体趋于好转,但增长动力不足;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速继续放缓;中国经济遭遇下行压力,增长疲弱态势渐现。面对国内外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经营班子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保增长、促转型"的工作目标,全面开展管理提升工作,提高公司运营水平,通过进一步实施全面预算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降本增效,公司优势业务取得持续发展的同时成功化解了赛康危机,总体业绩扭亏为盈。面对全球PC业务持续下滑的态势,制定了公司战略规划纲要,并围绕公司"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信息化基础设施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的战略目标积极启动业务组合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约779亿元人民币,主要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显示器业务:受全球PC市场疲软影响,2013年显示器销量较上年略有下降,但毛利率仍有提升。总体看来显示器业务继续保持全球领先地位,经营平稳。

液晶电视业务:2013年液晶电视销量同比小幅上升,收入同比基本持平;受全球电视市场增长不力的影响,电视业务业绩增长低于预期。冠捷科技收购了飞利浦电视业务后,重点实施"加速整合、降本增效"的发展策略,为未来的电视业务发展奠定基础。

电源业务:定位于中高端电源和定制化市场,加强资源融合,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电源业务得到持续发展。计算机电源在全球PC市场持续萎缩的环境下保持了稳步增长,服务器电源、通信电源、LED电源等新业务大幅增长,规模占比达40%以上,产品转型成效显著。消费电源有效控制成本,积极拓展新客户,业务稳定发展,利润有所增长。2013年公司收购了赛康公司部分资产,在最大限度减少损失的同时较快形成了公司在光伏逆变器领域全产业链的发展基础。

自主可控与可信安全业务:以关系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领域为主要市场,致力于提供软硬结合的核心产品、行业解决方案和服务。2013年长城科技获得中国电子注资后,在研发能力、人才队伍、资质认证和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阶段性进展,完成试点应用和定向研发,形成了以终端和服务器为主的基础产品体系,并实现小规模销售。

信息化基础设施业务:作为公司确定的战略培育业务,重点跟踪云计算、大数据等产业趋势,以市场化方式参与市场竞争。2013年初步完成组织架构调整与队伍搭建,重点关注了存储及服务器业务,寻找发展机会。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完成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城信安注资人民币壹亿元,中国电子新持有长城信安85.11%的股权,本公司所持有的长城信安股权则由原来的100%下降至14.89%,长城信安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下属冠捷科技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及业务情况如下:

①新设成立4家下属全资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分别为TPV Technology Gulf JLT、TPV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td.、Top Victory Electronics (FuQing)Co.,Ltd.以及捷申(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②通过冠捷科技(青岛)有限公司(简称"冠捷青岛")与青岛海尔电子有限公司(简称"青岛海尔")签订电视业务重组协议,由冠捷青岛向青岛海尔购买了电视业务(包括生产及销售平板电视产品相关的机器设备、人力资源及合同),购买对价为人民币25,336,342.00元。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4-029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18日在深圳南山区科技园长城大厦5楼召开,应到董事九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九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杨军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3年度经营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2014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

项目	2014年预算
一、资产总额	4,086,700万元
二、负债总额	3,140,800万元
三、所有者权益	945,900万元
其中: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282,100万元

上述2014年度财务预算指标不涉及公司营业收入及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3年度公司每股收益0.022元人民币,母公司净利润为80,415,237.79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46,444,892.96元,以及调整因今年处置长城信安而影响的期初未分配利润2,358,452.91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6,429,631.86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之有关规定及本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情况,鉴于2013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仍为负数,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拟订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1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实施现金分红、不派送红股及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预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拟定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未违反《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和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行为。

6、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详见同日公告2014-032号《关于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公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2013年度计提坏账准备7,782.6万元、存货跌价准备31,427.16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27,763.69万元以及进行其他方面的减值准备6,683.16万元;同时对包括因客户出现破产、账龄较长等原因且前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部分应收账款予以核销,账面金额合计12,114.89万元。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关于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核销依据合理,核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审议上述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

8、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1)以信用担保方式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高新区支行以信用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叁亿元(RMB30,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以信用担保方式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南山支行以信用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元(RMB10,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以信用担保方式向平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以信用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贰亿元(RMB20,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子公司长城香港以抵押担保方式向永亨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根据未来发展及正常业务的资金需求,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子公司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长城香港")向香港永亨银行以抵押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港币陆仟万元(HKD6,000万元,其中进口信贷授信额度叁仟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叁仟万元),期限壹年。抵押物为长城香港所拥有的位于香港北角屈臣道2至8号海景大厦C座四楼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账面净值约港币1,892万元),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费用。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子公司长城能源以信用担保方式向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根据未来发展及正常业务的资金需求,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长城能源")向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以信用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肆仟万元(RMB4,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子公司长城能源以信用担保方式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根据未来发展及正常业务的资金需求,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长城能源")向招商银行景田支行以信用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美元壹仟万元(USD1,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下属公司柏怡香港以复合担保方式向汇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详见同日公告2014-031号《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柏怡香港通过复合担保的方式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进出口流动资金综合授信10,984万港币;授信有效期自协议签署日起为期一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申请银行授信额度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详见同日公告2014-031号《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为子公司长城香港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长城香港为柏怡香港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柏怡国际子公司为长城香港的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中电财务风险评估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为确保公司在中电财务资金的安全,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中电财务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风险评估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杨军先生、杨林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中电财务未有存贷款事项发生。此外,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投资、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的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720594号《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经审阅,同意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提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11、2014年度技改项目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客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将《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主要包括: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广西长城计算机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北海长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于下属子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为境外上市公司,自1999年10月于香港和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以来一直严格遵循其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其内控监管要求,如完全按照境内的企业内控规范体系要求开展内控建设和评价,在其上市地可能会存在法律风险。根据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报备后下发的中电财函(2013)56号《关于同意冠捷科技暂缓纳入长城电脑内控范围的复函》文件精神,冠捷科技未纳入公司2013年度内控评价范围,也暂不纳入本期内部控制审计范围。

13、2014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计划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2013年度经营班子考核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提案程序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也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16、提议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议案(详见同日公告2014-033号《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其他事宜

(1)上述第2至9项议案将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上,各位董事还听取了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永中和从事201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公司关于独立董事201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等汇报。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4-030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18日在深圳南山区科技园长城大厦5楼召开,应到监事三名,亲自出席会议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跃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审核意见

本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对董事会《关于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决议》的意见

本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决议》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的有关要求。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本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重大缺陷,评价客观真实,同意公司董事会按此披露201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及相关评价。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4-031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本公司/长城电脑"指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香港"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其持有柏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51%的股权;

"柏怡国际"指柏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长城香港的控股子公司;

"柏怡香港"指柏怡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为柏怡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宝辉科技"指宝辉科技(龙南)有限公司,为柏怡国际的全资下属公司。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子公司长城香港提供担保

为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满足子公司长城香港未来发展及日常运作的资金需求,公司拟通过"内保外贷"的方式为长城香港的银行融资等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额预计为4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13个月,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长城香港、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提供担保

基于柏怡香港正常经营业务的流动资金需求,柏怡香港拟通过资产抵押和信用担保的方式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进出口流动资金综合授信10,984万港币,授信有效期自协议签署日起为期一年。

除自身所持面值400万美元的债券抵押担保外,柏怡香港尚需:(1)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在上述综合授信范围内的贷款提供无限额的信用担保(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相关费用,其中金额为1,200万港币的香港特区政府特别担保计划项目提供同等限额的信用担保);以及(2)长城香港为柏怡香港在上述综合授信范围内的贷款提供额度为3,000万港币的公司信用担保(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相关费用);担保期限均为自授信协议签署日起为期一年。(3)就长城香港所提供的担保,柏怡国际的全资下属公司宝辉科技将会以其所拥有的评估价值不低于3,000万港币的房地产提供反担保。

3、2014年4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担保事项,议案表决情况均为: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本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尚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5年

2、注册地点:香港北角屈臣道2-8海景大厦C栋4楼

3、法定代表人:钟际民

4、注册资本:80,774.95万港币

5、主营业务:计算机产品的开发、销售及元件、重要设备采购等

6、股权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按境内会计准则,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含其下属公司)的总资产为147,520.71万元,净资产为69,263.97万元,营业收入195,075.18万元,净利润为7,999.85万元,资产负债率约为33%。

(二)柏怡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0年4月10日

2、注册地点:香港九龙官塘鸿图道16号志成工业大厦8楼

3、法定代表人:何国斌

4、注册资本:500万港币

5、主营业务:开关式电源零部件及成品贸易

6、股权关系:2011年3月31日,长城香港收购柏怡国际51%的股份实现对柏怡国际及其下属公司的控股。除此之外,柏怡国际的其他少数股东和长城香港及本公司无关联关系,具体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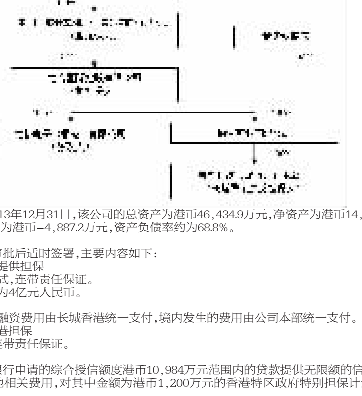

7、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港币46,434.9万元,净资产为港币14,469.9万元,营业收入为港币208,792.2万元,净利润为港币-4,887.2万元,资产负债率约为68.8%。

三、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将在获得相关审批后适时签署,主要内容如下:

(一)为子公司长城香港提供担保

1、担保方式:全额信用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总金额预计为4亿元人民币。

3、担保期限:13个月。

4、费用承担:所发生境外融资费用由长城香港统一支付,境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本部统一支付。

(二)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担保

1、担保方式:信用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及范围:

在柏怡香港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港币10,984万元范围内的贷款提供无限额的信用担保。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相关费用,对其中金额为港币1,200万元的香港特区政府特别担保计划项目提供同等限额的信用担保。

3、担保期限:一年。

(三)长城香港为柏怡香港担保

1、担保方式:信用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及范围:

在柏怡香港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港币10,984万元范围内的贷款提供限额港币3,000万元的信用担保。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相关费用。

3、担保期限:一年。

(四)柏怡国际全资下属公司宝辉科技为长城香港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1、反担保方:柏怡国际的全资下属公司宝辉科技

2、担保方式:资产抵押担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及范围:以其所拥有的评估价值不低于港币3,000万元的房地产为长城香港对柏怡香港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4、担保期限:有效期限与长城香港为柏怡香港的担保期限相同。

四、董事会意见

(一)为子公司长城香港提供担保

长城香港是本公司在境外采购计算机元件的重要平台,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壮大,长城香港在境外的采购量也逐渐增长。结合当前境内和香港两地的金融政策,根据长城香港正常业务开展及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为了适度控制境内贷款规模,公司建议采用"内保外贷"的方式为长城香港的融资提供担保。公司通过"内保外贷"的方式在香港融资,可以降低整体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在规避人民币升值的风险的同时缓解由于国内资金紧张而造成的压力。担保期间,公司将对其贷款的提取、使用进行管理,确保其按规定用途使用。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以"内保外贷"的方式为长城香港的融资提供担保。

(二)长城香港、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提供担保

1、柏怡国际是长城香港的重要控股子公司,而其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柏怡香港承担着柏怡国际旗下大部分客户订单账款的管理。长城香港、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其正常经营业务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助于其业务持续正常良好运作。截至目前,柏怡香港经营业务及财务状况稳健,信用记录优良。

担保期间,公司及长城香港、柏怡国际将持续关注柏怡香港的经营管理及财务风险。

2、鉴于柏怡香港的母公司柏怡国际为长城香港控股51%的子公司,为更好控制柏怡香港的履约风险,柏怡国际将以旗下全资子公司宝辉科技所拥有的评估价值不低于港币3,000万元的房地产为上述长城香港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协议有效期限与主担保协议相同。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长城香港、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柏怡国际全资下属公司宝辉科技为长城香港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拟作为反担保的资产评估结果概述如下:

反担保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3年9月30日			
所有权单位	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宝辉科技(龙南)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37.04	1,553.24
	在建工程	900.08	907.93
	土地使用权	3.79	382.70
合计RMB		2,040.91	2,843.87
折合HKD		2,941.30	3,586.79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尚在担保期间的累计对外担保数量约为18,029.82万元,约占公司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6.72%,不存在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相关的董事会决议

2、拟作为反担保的资产的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4-032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公司(含下属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73,656.61万元;同时对因客户出现破产、账龄较长等原因无法收回且前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部分应收账款予以核销,金额合计约为12,114.89万元。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目前市场环境,公司部分存货的市场价值有所下降,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存货成本低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本年自营计提1,213.64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子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冠捷科技")本年计提30,213.52万元,合计计提31,427.16万元。

(二)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结合日常运营过程中的客户履约情况,本年共计提坏账准备7,782.6万元,其中自营计提1,661.13万元,冠捷科技计提6,121.47万元,相关明细如下:

1、公司在自营方面对BIG LOTS,INC和OCZ TECHNOLOGY GROUP分别计提333.69万元和236.13万元坏账准备;对北京市金卡迪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增提157.25万元坏账准备、深圳市广鑫融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增提125.77万元坏账准备(目前已全额计提);下属公司柏怡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因产品质量问题对Martek Power计提335.55万元坏账准备;对其他零星客户及按账龄计提共472.74万元。

2、冠捷科技对艾科泰美国德州公司增提2,832.71万元坏账准备(目前已全额计提)、对EPI - EMPRESA计提710.9万元坏账准备以及对其的其他零星客户计提2,577.86万元。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冠捷科技根据其下属子公司TP Vision的实际情况,对其专利权及商标使用权按照资产预期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了27,763.69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四)其他减值准备的计提

冠捷科技根据其实际情况计提了905.99万元减值准备、1,752.54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44.93万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以及3,679.70万元其他减值准备。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未涉及关联方,计提的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影响报告期利润73,656.61万元,相应影响减少公司2013年末所有者权益73,656.61万元。

二、本次核销部分应收账款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事宜,议案中共申请核销12,114.89万元(前期均已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中自营部分核销的金额约为11,855.77万元,其中因赛康公司破产确认的实际坏账损失约为1,850万美元(折合约人民币11,459.46万元);子公司冠捷科技核销的金额约为259.12万元。前述核销均不涉及关联方核销;此外,鉴于本次共申请核销的应收账款12,114.89万元前期均已计提了坏账准备,因此不影响本期利润。

董事会审议《关于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核销依据合理,核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审议上述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相关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4-033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4年5月27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的时间:2014年5月26日-2014年5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6日下午15:00-2014年5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21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南山区长城电脑大厦5楼

4、召 集 人: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2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提议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8、公司将于2014年5月22日(星期四)就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7、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

8、申请银行授信额度议案

9、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说明:第1、3-9项议案已经2014年4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2014年4月2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29号)。

第2项议案已经2014年4月18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2014年4月22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30号)。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请持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5月22日-2014年5月23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 址:深圳南山区科技工业园长城计算机大厦长城电脑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电话:0755-26634759

指定传真:0755-26631106

联 系 人:郭镇 龚建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流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360066;投票简称:长城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全部下述9个议案)	100元
1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元
4	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00元
5	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元
6	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6.00元
7	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	7.00元
8	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8.00元
9	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	9.00元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注意事项

①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②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验证后即可进行网络投票。

(1)办理身份认证手续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6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注意事项

①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②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③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慎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2)邮政编码:518057

(3)电 话:0755-26634759

(4)传 真:0755-26631106

(5)联 系 人:郭镇 龚建凤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2、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3、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4、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5、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6、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7、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	同意	反对	弃权
8、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同意	反对	弃权
9、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户: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委托人如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